

犯罪学参考资料

(第三辑)

中国政法大学劳改法教研室
一九八四年十月

说 明

犯罪学是一门研究犯罪原因和犯罪预防的新型学科。为适应我校《犯罪学》的教学和科研的需要，我们将陆续编辑《犯罪学参考资料》供教师和学生内部学习参考。

第三辑内容：一，综合治理社会治安的方针。二，依法从重从快惩处的方针。三，教育、感化、挽救的方针。四，劳动教养。五，青少年犯罪预防。

在编辑过程中，我们尽量选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有关文章。本辑大部文章是从内部刊物中选来的，请读者注意保存。

本辑由魏平雄、刘昭昭同志负责选编，由邵名正同志审定。

由于我们水平不高，掌握的资料有限，时间仓促，不妥之处，在所难免，恳请提出宝贵意见。

劳改法教研室

一九八四年九月

犯罪学参考资料第三辑

目 录

一、综合治理社会治安的方针

- 必须下决心把社会治安整顿好.....(1)
——在全国城市治安会议上的发言
 公安部长 赵苍壁
- 继续整顿社会治安保障四化建设顺利进行.....(6)
——凌云副部长二月九日在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上的汇报
- 在整顿城市治安工作中发挥工会的积极作用.....(11)
——在全国城市治安会议上的发言
 全国总工会书记处书记 齐 平
- 整顿社会治安教育和挽救违法犯罪青少年.....(15)
——在全国城市治安会议上的发言
 共青团中央书记处书记 高占祥
- 动员广大妇女参加整顿城市社会治安工作.....(23)
——在全国城市治安会议上的发言
 全国妇联副主席 罗 琼
- 落实综合治理进一步整顿社会治安.....(28)
——北京市政法委员会副书记、公安局长安林
 在整顿治安经验交流会上的讲话（摘要）
- 关于搞好社会治安的几点看法.....(35)
 浙江省公安厅

公安机关在综合治理中要发挥职能作用	(39)
天津市公安局南开分局 尚风祥 李 莉	
在打击行动中继续推进综合治理	(44)
广东公安简报	
上海市社会治安稳步好转	(47)
北京市治安联防工作成绩显著	(52)
郑州市综合治理取得明显效果	(55)
四平市综合治理社会治安的主要经验	(59)
公安部调查组	
这里的综合治理搞的好	(65)
江苏省公安厅工作组报告摘要	
要使可能发生的血案化险为夷	辛亮 (69)
实行综合治理治安面貌大变	尹曙生 (71)
实行综合治理树立良好村风	(74)
陕西省眉县公安局、县委宣传局	
杨声晓 李廉宝	
福建省在农村普遍推行治安公约	(77)
福建省公安厅(公安简报)	
七年没有发生案件的居民区	(81)
天津市和平区清和街杨家柴厂治保会工作调查	
董建津 孙广和	
一个十年没有发生刑事案件的街道	(87)
——焦作市劳模街治安综合治理的调查	
河南省焦作市公安局	
德州市建立同刑事犯罪作斗争的五道防线	(91)
《山东公安简报》第29期	

二、依法从重从快惩处的方针

- 人大常委会通过关于严惩严重危害社会治安的犯罪分子的决定 (94)
- 人大常委会关于迅速审判严重危害社会治安的犯罪分子的程序的决定 (96)
- 王汉斌指出对严重危害治安的犯罪分子规定可以判处最严厉的刑罚符合民意 (97)
- 必须严厉打击刑事犯罪活动 (100)
- (人民日报社论)
- 刘复之部长答《民主与法制》编辑问 (104)
- 坚决贯彻执行从法从重从快惩处的方针 (110)
- 中国政法大学 魏平雄
- 略论打击犯罪与预防犯罪的关系 张光清 (119)
- 坚决制止嫖宿卖淫活动 (125)
- 广东省公安厅
- 对女性流氓犯罪的打击不可忽视 (128)

贵州省人民检察院 钟仁伟

- 严厉打击刑事犯罪中犯罪边缘青少年的变化 (132)
- 天津市李公楼街典型调查
- 天津市公安局侯波杨若何廉仁

三、教育、感化和挽救失足青少年的方针

- 教育、感化和改造违法犯罪的青少年 (145)
- 本报记者 李炳侯
- 帮教失足青少年是公安人员的神圣职责 (152)
- 只要做好工作青少年犯罪问题是可以解决的 (155)
- 上海市青少年犯罪问题的初步调查
- 最高人民检察院赴上海工作组

教育挽救失足青少年	(158)
——福建省少管所做好少管工作的经验	
福州市检察院	
做好帮教违法青少年工作的几个问题	(166)
采取疏导方针，多做思想工作	(169)
大家来做教育犯罪青少年的工作	(172)
福建省福州市检察院	
依靠社会力量教育挽救失足青少年	(175)
四、劳动教养	
秦皇岛劳教所见闻	张瑞红(179)
他们是怎样办劳动教养的	(183)
记北京市公安局团河农场三大队四中队	
改造人的一座熔炉	(187)
游仲文 肖鸣错 赖炳福	
办好劳动教养的一个重要环节	(190)
劳动教养要在“教”上下功夫	郑怀义(193)
五、青少年犯罪预防	
谈青少年犯罪的预防问题	(204)
团中央宣传部 魏久明	
论我国青少年犯罪预防	马 结(213)
家庭教育在犯罪少年管教时期的地位及作用	
朱德武(244)	
加强和改革学校教育预防学龄青少年犯罪	(253)
天津师范大学教育科学研究所青少年犯罪	
论文研究小组	
论我国青少年保护法的基本原则	丁文华(265)
试论我国青少年法的内容规定	肖建国(279)

一、综合治理社会 治安的方针

必须下大决心把社会治安整顿好

在全国城市治安会议上的发言

公安部部长 赵苍璧

一、对治安形势的看法

全国总的情况是好的，农村比城市更好一些，城市比农村差一些，有一部分大中城市问题很严重。

一九七九年八月份以来，一些大中城市社会治安秩序很乱。犯罪分子结成团伙，身藏凶器，打群架，捅刀子，行凶杀人、抢劫、强奸、轮奸等重大案件发生很多，有的成倍增长，搞得人心惶惶，人民的生命财产没有保障，引起了公愤。

城市社会治安问题这么严重，原因很多。最主要的是，林彪、“四人帮”的流毒没有肃清，“四人帮”的余孽还在兴妖作怪。从公安工作上来说，群众批评我们打击不力。这不能怪下边的同志。我是国家的公安部长，对这样严重的治安形势认识迟缓，采取措施不够有力，我是应该负责任的。特别是对八月以后的治安形势认识迟缓，办法没跟上去。在七九年召开的两次全国公安局长会议上，对几项政策措

施的调整，下边同志提了很多意见，有争论，我们批评了一些同志，影响了下边的工作积极性，这些我是有责任的。

当前我们国家最大的政治，就是搞四个现代化。搞四化就得有个安定团结的环境。搞好社会治安是安定团结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这是全党全民的任务，我们公安机关的责任更为重大。我们有信心、有决心把社会治安整顿好。

二、统一行动的问题

统一认识是统一行动的思想基础，没有统一认识就不能搞好统一行动。首先要行动起来，行动就是宣传，行动就是教育。通过宣传教育，思想认识统一了，行动才能统一。

这次会议，对一些重大问题的认识统一了。我们的思想要统一到叶剑英同志国庆讲话的精神上来，整顿城市治安的认识要用彭真同志的讲话来统一思想。彭真同志的讲话是政治局同意了的，大家回去要坚决贯彻执行。回去以后，要在党委统一领导下，把认识首先统一起来，把力量组织起来，就好统一行动了。

三、关于重点的问题

我们是无产阶级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社会治安秩序必须彻底搞好。过去曾经出现过“路不拾遗、夜不闭户”的良好治安秩序，现在城市治安情况这样混乱，能够允许再持续下去吗？决不能再这样发展下去了。我们必须下决心把社会治安整顿好。但是，饭只能一口一口地吃，不能一口吞下去。彭真同志讲了许多取胜的策略思想，希望同志们在斗争中科学地加以运用。

打击的重点对象，是那些危害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最严重

的杀人犯、抢劫犯、强奸轮奸犯，团伙中的头子和骨干，以及那些罪行严重、民愤很大的惯犯、教唆犯、窝主等。那些罪行比较轻微的可以放到下一步处理。

行动的重点地区，是大中城市，特别是北京、上海、天津、广州这样的大城市。这几个城市治安秩序的好坏，对全国影响很大。

工作中要做到稳、准、狠，这不是新提法，过去就有，但真正做到却不那么容易，要狠下功夫。稳就是要有准备。毛主席讲，不打无准备之仗。只有稳了才能准，准了才能狠。

彭真同志在报告中讲的这些策略思想是非常重要的，按这样去做，就可以把事情办好。不要耽心这样太稳了，犯罪分子会跑掉了。跑不了几个，就是跑掉几个，只要跑不出中国也好办。我们在工作中一定要把材料证据搞准，该调查的就调查，该侦察的就侦察。证据确凿，定性才能准，决心才能大。这次行动一定要按这次会议确定的方针政策办，搞得扎实，有计划有步骤地进行。

四、对违法犯罪青少年要坚持教育为主的方针

近一些年来，刑事犯罪成员有了很大的变化。在城市，犯罪成员中，青少年占百分之七八十，犯罪的青少年中，在校学生又占百分之五十。这些十三岁到十七八岁的中学生，文化大革命时期他们还是五、六岁的娃娃；从出身看，他们大多数是工人、贫下中农和干部的子女。这些娃娃既是害群之马，又是“四人帮”的受害者。对他们必须贯彻以教育为主的方针，否则我们就要犯错误。当然，对极少数罪恶大、民愤大的，还是要坚决打击，但对他们当中的大多数要进行教

育、挽救和改造。办法就是要坚决认真地贯彻落实中央〔1979〕58号文件。这个文件要求各级党委把教育青少年包括违法犯罪青少年的工作放到重要议事日程上来，由党委领导同志亲自过问，组织各有关部门，按照各自的职责范围，分工负责，尽快抓出成效来。要大力加强对青少年、特别是中学生的思想政治工作，抵制剥削阶级思想的侵蚀。

五、专门机关和群众相结合

要在党委统一领导下，群策群力，共同整顿好社会治安。公安机关要做好本职工作，开展调查研究，加强侦察破案，把劳动教养等各种手段使用好，认真解决存在的问题。要训练好干警队伍，整顿和加强领导班子。

要整顿好派出所和治保会，加强基层、基础工作，通过治保会发动广大群众，维护社会治安，充分发挥他们的桥梁和纽带作用。对治保会工作中的实际问题，凡是能够解决的，就要千方百计地加以解决。要恢复公安机关的光荣传统，改善警民关系。只有把这些工作做好了，专门机关才能和群众相结合，才能依靠群众把社会治安整顿好。

六、整顿好公共秩序

在这次行动中，搞了一、二个回合之后，就要适当休整，总结经验，消化战果，根据发展情况，部署新的任务。

还要从实际情况出发，加强治安管理，认真整顿好交通秩序，取缔赌博、贩毒、吸毒、暗娼、算命卜卦、兜售黄色书刊等非法活动，把公共场所的秩序搞好。

七、注意政策和策略

彭真同志对这个问题讲得很清楚了，我们要坚决执行。要发挥党的政策的威力，贯彻坦白从宽、抗拒从严的政策，分化瓦解犯罪分子，教育多数，孤立打击少数。对广大公安干警要加强教育，严格执行政策，严禁逼供信。

八、加强党委对整顿社会治安的领导

我们要根据这次会议确定的任务、方针、政策和做法，按照党委的具体部署开展工作。要经常向党委汇报情况，提出意见，请示问题。这次行动，情况比较复杂，涉及面比较广，要在较短的时间内解决好问题，尤其必须加强党委的领导。

九、搞好公检法三家的关系

在工作中有不同意见是正常的，谁的意见对，就按谁的办。只有经过充分讨论才能统一思想，统一认识，统一行动。对一些大的原则问题，意见统一不起来的时候，可以请示报告党委解决。三机关的互相制约，不能影响这次行动，要有利于整顿社会治安秩序。

十、加强上下联系

各省、市、自治区和十五个大城市的公安局，在整顿社会治安工作中，有重大问题和情况，随时报告。公安部将派几个组，到几个城市去了解情况。

继续整顿社会治安 保障四化建设顺利进行

——凌云副部长二月九日在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上的汇报

去年十一月以来，各地根据中央召开的全国城市治安会议的统一部署，结合本地的实际情况，积极开展了打击刑事犯罪分子、整顿城市治安的行动，取得了初步效果。全国各大中城市打击处理了一大批刑事犯罪分子。

通过这场斗争，犯罪分子受到了一定程度的打击，治安秩序有所好转，镇压了邪气，扶持了正气，群众热烈拥护。各大中城市有一万六千多名违法犯罪分子向公安机关坦白自首。群众同犯罪分子作斗争的积极性有很大提高，检举犯罪线索七万余件，向公安机关扭送违法犯罪分子一万六千多名，出现了许多家长领着犯罪子女到公安机关投案的生动事例。多数城市严重危害社会治安的刑事案件下降，车站、码头、公园、影剧院等公共场所和电汽车上的违法犯罪活动比过去大为减少。广大群众说：党中央、国务院整顿治安抓得好，反映了人民群众的心愿，巩固了无产阶级专政，为聚精会神搞四化创造了条件。

当前社会治安问题还是严重的，刑事犯罪分子的嚣张气焰没有完全压下去，一些地方的治安秩序还不稳定。正象邓小平同志所指出的：“我们最近采取了一些措施，打击了一下，但还只是初步收效”，“现在还有少数地方、少数同志对

这些人手软。一部分地方对这些人采取措施很不得力，下不了手”。邓小平同志指示我们“还要对各种犯罪分子继续坚决打击，努力保障和巩固健全的安定的社会秩序”。我们前一段打击了一批现行犯罪分子，但还有一批案件特别是重大案件没有破获。去年全国有八千多起重大案件没有破获，一些凶恶的惯犯和狡猾的犯罪分子还没有落网，有些犯罪分子为逃避打击，跑到铁路沿线和农村去避风、作案，说明社会治安还没有恢复到应有的常态。当然，就我们这样有近十亿人口的大国来说，经过林彪、“四人帮”这一场浩劫，一年发生各种刑事案件六十多万起，比起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来，也是少得不可比拟的。但是，从全国范围来看，同文化大革命以前比较，案件还是上升了不少，而且至今发案的总数还没有大幅度降下来。

目前，一些情节恶劣的杀人、抢劫、强奸轮奸等恶性案件仍不断发生。哈尔滨市元旦前五天接连发生拦路抢劫、拦路强奸十起。北京市一月三日一天内连续发生拦路抢劫、拦路强奸五起。最近，北京、太原、鸡西、邵阳等市都发生了抢劫银行和取款员的重大案件。长春、沈阳、南京、天津等市还先后发生犯罪分子向青年妇女脸上喷洒硫酸的恶性案件。农村地区，特别是城市郊区也不断发生爆炸行凶、盗枪杀人等重大案件。黑龙江省七台河市郊区一个俱乐部，被犯罪分子预先埋放了炸药，十二月一日晚上放电影时引爆，当场炸死八十六人，炸伤一百九十六人（此案已破，两名犯罪分子已经抓获）。

上述情况说明，我国剥削阶级虽然已经消灭，但阶级斗争依然存在，在某些领域里斗争还相当激烈。敌视和破坏社会主义制度的犯罪分子，活动还很猖狂。当前治安问题比较

突出，原因是多方面的，有政治、思想方面的问题，也有经济方面的问题，这些主要是林彪、“四人帮”严重破坏造成的恶果。要彻底清除林彪、“四人帮”的流毒和影响，从根本上解决社会治安问题，只靠公安司法机关还不行，需要各个部门从发展经济、搞好教育、加强宣传和完备法制等方面做共同努力。这是积极的根本的措施。从公安工作来说，由于林彪、“四人帮”的破坏，基础工作大大削弱了，基层工作和业务工作的恢复还得有个过程。在整顿治安中，工作发展也不平衡，有薄弱环节，有些地方和单位群众发动不够充分。各地反映，突出的是对犯罪分子打击不狠，处理偏轻，处理不及时。因此，群众担心“雨过地皮湿，风吹荒草动”，一阵风过去了再出现反复，希望公检法机关一抓到底，不要半途而废。

为了进一步整顿好社会治安秩序，我们正在采取下列措施：

(一) 进一步宣传和发动群众。在广大干部、群众中，广泛深入地进行两法的宣传教育。动员和组织群众同犯罪行为作斗争，抵制各种危害社会秩序的不良现象，表扬勇于同违法犯罪作斗争的好人好事，大力恢复和发扬社会主义的良好风尚。公安部将在四月份召开表彰先进工作者和治安积极分子大会。

(二) 坚决打击刑事犯罪分子的活动。对抓获的犯罪分子和群众检举的犯罪线索，要抓紧查证、审讯和处理。组织足够的力量，深入进行调查、侦察，开展破案战役，迅速破获去年以来特别是近期发生的重大案件。犯罪团伙是当前危害社会治安的一股恶势力，要坚决摧毁。

对现行犯要依法从重判处。对杀人犯、抢劫犯、强奸

犯、放火犯、流氓集团头子、惯犯、教唆犯和其他严重破坏社会秩序的犯罪分子，包括殴打执勤人员、报复检举人的现行犯，一定要严惩不贷，决不宽容，决不手软。对那些犯罪情节轻微不够判刑的人，要采取劳动教养和其他行政处罚措施，加强教育改造。

（三）整顿公共场所和内部治安秩序。车站、码头、公园、影剧院、商场、浴池、饭店等公共复杂场所和电汽车上是犯罪分子经常活动的地方，要下功夫整顿好秩序。依靠主管部门和职工群众，组织巡逻纠察，严格管理制度，做好经常性的安全防范工作，不给犯罪分子可乘之机。投机倒把、黑市交易、赌博、封建迷信等违法活动，都要依法取缔。

目前，一些机关、学校、工厂、企业的思想政治工作薄弱，安全防范制度松弛，治安秩序混乱。查获的违法犯罪分子中，有很大一部分就是青工艺徒和在校学生。因此，在整顿治安中，各单位的党政组织应加强政治思想领导，对职工群众进行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的教育、法制教育和组织性纪律性教育，坚决反对无政府主义和极端个人主义，清查本单位的不安全因素，建立、健全安全防范制度，组织职工巡逻联防，把内部治安秩序切实整顿好。

（四）抓紧落实对违法犯罪青少年的教育改造措施。当前青少年犯罪问题非常突出，刑事案件的作案成员百分之八十以上是青少年，其中半数是在校学生。青少年犯罪是个严重的社会问题，要党政军民学一齐动手进行综合治理。过去，各地和有关部门在党委、政府的领导下，做了大量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积累了一些经验。现在的问题是，有些地方对教育改造违法犯罪青少年的问题重视不够，措施不落实。为了教育、改造、挽救违法犯罪青少年，对少数犯有

严重罪行的尖子必须坚决打击，对大多数要依靠社会力量进行帮助教育，把他们挽救过来。根据多年的经验，一是办好劳动教养，二是办好工读学校，但这两种办法，只能收容教育一小部分人，大量的还要放在社会上和本单位，因此，对他们必须因地制宜，采取学校(单位)、街道、家长三结合的办法，组织帮教小组，逐人落实帮教措施。要满腔热情地帮助他们，不要歧视。同时，要注意解决他们的学习、工作和生活等方面的实际问题。

为了保证青少年一代健康地成长，最大限度地减少新的犯罪分子，还必须加强对广大青少年进行前途教育、理想教育、法制教育和社会主义道德教育，加强政治思想领导，并为青少年提供更多的活动场所。要继续广开门路，千方百计地解决待业青年的安置就业问题。

(五)充分发挥基层群众自治组织维护社会治安的作用。最近，根据人大常委会的决议，重新公布了《城市街道办事处组织条例》、《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条例》、《人民调解委员会暂行组织通则》和《治安保卫委员会暂行组织条例》，这对于保障人民民主权利，加强社会主义法制，整顿社会治安，巩固和发展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有着重大的意义。

搞好社会治安，要依靠社会力量，要实行专门机关同群众相结合的方针。这些基层群众组织是协助政府维护社会治安的有力助手，是党和政府联系群众的纽带。当前整顿治安，要充分发挥这些组织的作用。依靠他们向群众进行经常的法制宣传，组织发动群众，预防犯罪，揭露犯罪，教育改造失足青少年，使维护社会治安有可靠的群众基础。

搞好社会治安，还必须加强公安机关的基层工作和基础

工作，加强公安派出所和治安保卫委员会的整顿和建设，使之成为人民喜爱、敌人惧怕的基层保卫组织。

在整顿治安中，我们要进一步加强公安队伍的整顿和建设，提高战斗力。恢复和发扬公安机关的优良传统，加强政治思想工作，坚决反对违法乱纪。学会正确运用法律武器，打击敌人，惩办罪犯，保护人民。

今年是进入八十年代的头一年。我国的政治、经济形势都很好。我们完全相信，在党中央的正确领导下，有全国人民的大力支持，通过各部门的共同努力，整顿社会治安的工作，一定会取得新的更大的成绩，为四化建设创造更加良好的社会秩序！

（本刊略有删节）

在整顿城市治安工作中 发挥工会的积极作用

——在全国城市治安会议上的发言

全国总工会书记处书记 齐 平

中央关于解决城市社会治安问题的决定，对于保障国家的巩固、社会的安定，~~保障国民经济的顺利发展~~的顺利实现，有着极为重要的意义，~~必将产生深远的影响~~。近十多年来，由于林彪、“四人帮”~~严重地破坏了~~，~~由于他们散布种种反动思想的流毒和影响，由于~~，~~一些犯罪分子~~为非作歹，